

【成人教育】

曹琇晶

英國成人教育的新取向

「開放學習」的探討 (下)

「開放學習」是一種彈性而開放的學習歷程，

使學習者能根據其興趣及需要，自主性地選擇學習內容，

它代表的是結合生活、工作與學習的一種全面的學習方法。

◎現代化社會中的「開放學習」

開放學習理念的形成是漸進的，為因應現代多元化社會的需要及個人需求，而形成如此一個新的學習取向，它的興起乃基於下列因素（Hodgson, 1993）：

一、開放學習可針對特別的學習者，如勞工，為其提供較多的學習機會，使其可加以選擇，並給予專業的訓練，以達到提昇高素質人力的目的。

二、開放學習試圖降低教育或訓練花在時間和金錢上的成本，而建立一個開銷能收效的系統，以達到一個較大的市場。

三、國家的需求亦是形成開放學習的一股推進力，學習者利用隔空學習的方式，接受中等或高等教育，如印尼的「開放中學」（the Open Secondary School），即是為求改善傳



統較為封閉的教學方式而產生的。

四、開放學習的興起與教育工學（educational technology）的發展有密切關係，擺脫以往面對面教學的單一模式，改採多媒體、遠距教學、電腦輔助教學、在家學習及工作場所學習等方式來進行學習活動。

「開放學習」為成人學習者開啟更多的教育機會，使學習活動擴展到人的一生，不像傳統觀念把教育視為發生在學校內的事，或接受教育只是青少年的權利。學習者在適當的引導下，可以一面工作、一面進修，而進修的目的，可以是滿足生活需要或為轉業作準備，也可以是為滿足自身的求知欲。這些教育機會的獲得，目的都在協助個人提昇社會地位，造成社會的流動。另一方面而言，「開放學習」亦在引導學習者邁向成功，此種以學習者在家自學為主的學習方式，表現了高度的彈性，幫助個人發展，使個人充滿希望，感受到生活得有尊嚴，擁有更加開闊的心胸，充分享受社會生活的自由，達成提昇自我與貢獻國家的遠大目標。

「開放學習」觀念的釐清

雖然已有多位學者專家對開放學習提出不同的定義與看法，然而因開放學習本身所涵

蓋的概念與範圍較廣泛，且其目前仍是一個尚在演進中、未發展成熟的制度。所以，仍有不少人對開放學習抱持著錯誤的觀念。以下擬將有關開放學習之誤解作一釐清。

〔開放學習不等於隔空學習〕

開放學習與隔空學習兩個名詞在定義上有某種程度的重疊，但是兩者絕非同義字。「開放學習」是一種教育的哲學，它所強調的是學習的歷程，並重視有利於學習者的益處，同時還關切到社經地位與心理方面對學習所造成的障礙；而「隔空學習」是一種滿足特別需求的教育傳送系統，強調減少地理、空間上阻隔的障礙。簡言之，隔空教育是一種學習模式的，如結構化教材之設計、製作與寄送，及固定地師生一對一互動對話，仍具有相當程度的封閉性（陳如山，民82）。

「開放」除了減少時空的障礙，擴大增加教育的可接近性，更重要的是在學習過程中對學習者的支援，如解除入學的限制、允許彈性的學習時間等。開放學習通常包含某些隔空學習的特色，如事先準備的教材，為學習者提供支援系統；而隔空學習意謂著施教機構與學習者有著地理上的阻隔，因而學習者須藉由郵件的傳送或以電話方式，與機構及教師聯絡。或許如 Rowntree (1992) 所說的：所有的「開放學習」都包含某種程度的空間距離，但並非所有的隔空學習都非常的「開放」（引自 Hodgson, 1993）。



〔開放學習不是「完全的」開放〕

「開放性」只是一個程度上的問題，它是在比較的情境下所產生的，因此，「開放」與否並無絕對的標準，僅是程度上的差別而已。從封閉到開放，應該是一個持續性的過程，若過分強調封閉性與開放性的比較，易使人產生「封閉性」與「開放性」是截然不同的兩面的誤解。誠如 Tuckett 於一九八八年所述：凡任何類型的教育機構或制度，若能針對學習者的需求來提供學習活動，皆可謂之為「開放」(Paine, 1988)。

只要教學機構肯減少一些限制、釋出一些權利，即是開放的表現。舉例而言，隔空教育比傳統教育來得開放，入學資格限制較少、教學較具彈性等，但是無論如何開放，只要是在一種體制（不論那一種類型）下的學習，均無法達成完全的開放（李麗君，民84）。開放學習制度須不斷地突破一些封閉的限制，朝向更開放的程度邁進，故此一努力的過程，才是建立一開放學習制度應該努力的重點。

〔開放學習中的學習者並非是孤立的〕

開放學習可採團體方式或個別學習方式來進行，而學習者也可與教師充分地當面接觸，故開放學習中的學習者並非是孤立的。「學習者為中心」是開放學習的基本精神之一，但

對於教學機構及教師所扮演的角色與功能亦不容忽視，因為並非所有的學習者皆能對自己的學習作出最好的決定。此時，教學機構的功能就突顯出來了，它必須為學習者提供一些後動上的支援，如電話的諮詢服務、生活上的輔導等。而教師在開放學習中的角色也有極大的變化：從權威者的角色變成協助者（facilitator）的角色，而學習者的角色則從被動變為主動，故如何引導學習者學習，卻又不致侵犯到學習者自主的權利，都是需要經過專業訓練的。

另外，在開放學習中學習者所獲得的回饋並非經常是延宕的，教師可利用電子傳播科技與電腦，不受地理限制，而予以學習者快速的回饋。故開放學習中的學習者並非是孤立、缺乏互動的，相反地，學習者可享受到傳統面對面教育與新式開放學習制度兩者的優點，獲得最大的便利。

〔開放學習不只適用於成人教育體系〕

開放學習的實施不限於任何年齡或各層級的教育，其適用的對象亦包括全時及部分時間的學習者；事實上，以學習者為中心的開放學習也被運用於傳統正規的教育體系中。由於成人被視為是能夠自我導向學習的成熟個體，因此一般人認為絕大多數的成人能從開放學習中獲益良多；其實，兒童或青少年亦可從開放學習的方式獲得更多啟示，它是不同於



傳統教學方式的。

未來二十一世紀的社會是知識競爭的時代，是軟體重於硬體、資訊快速流通、想像超越記憶、創意遠勝知識的社會，學校教育必須從封閉的教學系統轉換調整為開放的學習系統，使每個人具備終生學習的意願與能力，以順應未來處處學習、時時學習、事事學習的社會。故開放學習不僅適用於成人教育體系，亦可提供給所有想學習、又有能力的人加以運用。

〔開放學習無須完全運用現代新科技〕

開放學習中固然需要運用新的科技，提供最大的便利性來幫助學習者學習，但它卻不是一項必要的條件。電子傳播科技或其他方式（如：印刷教材、視聽教材等媒體）是開放學習的重要成分，是達成開放教育（或成人教育、隔空教育）的手段而非目的之本身（陳如山，民82）。在開放學習制度的運用下，除了強調使用新科技來突破時空的阻隔外，傳統的教學工具，如：印刷媒體、收音機，及近來廣泛運用於教學的電視，仍是達到開放學習不可或缺的教学方式。總之，結合傳統與現代的教學工具和方式，更能將開放學習的彈性特色發揮得淋漓盡致。

「開放學習」的發展現況與啟示

〔英國「開放學習」的現況〕

英國自一九六〇年代初期開始，在民間與政府的努力下，陸續設置了多所開放學習機構，開創了多項開放學習的創舉。這些機構與創舉，不僅對開放學習體系的建立有很大的貢獻，更對正規教育體系的開放及彈性措施形成莫大衝擊，當然也對工商企業的員工訓練產生重大的影響（胡夢鯨，民84）。茲按這些機構及創舉出現的年代順序，分述如下（Rowntree, 1992）。

◎全國推廣學院（National Extension College, NEC）

全國推廣學院由 Michael Young 創設於一九六三年，是個自給自足的非營利組織。其設立的目的，是在於提供家中成人在學術及職業進修方面的「第二次機會」，使用特別設計的函授教材、廣播電視及當地導師（tutor）的支持。「彈性研究」課程是全國推廣學院最成功的創舉之一，它與地方上的擴充教育學院合作，由其提供全國推廣學院學生面授教學、教學設施及評量，目前有超過二百所以上的擴充教育學院參與此項彈性研究計劃。此機構自成立以來，已有超過二十五萬以上的學生就讀，每年平均招收八千名學生。



教育

◎開放大學 (the Open University, OU)

開放大學設立於一九七一年，是世界上第一所隔空教學大學，招生的第一年已有超過二萬四千名的學生申請入學，更影響了其他國家爭相模仿，設立類似的機構。開放大學的特色在於免試入學，學位是由許多組群科目 (modular course) 的學分累積而成的，課程及教材乃由專家小組共同開發完成。提供大學部課程一直是開放大學的主要任務，但繼續教育課程亦成長得相當快速，如開放企管學校 (the Open Business School) 就有一萬八千名經理人參與其課程。

◎開放技術方案 (Open Tech Programme)

開放技術方案並非一所機構，而是一項創舉。由英國的人力服務委員會 (Manpower Services Commission) 於一九八三至八七年間，投資四千五百萬英鎊，獎勵約一百四十項開放學習的職業訓練計劃。至一九八七年為止，該方案生產了總數超過二萬八千小時的學習教材，並有二萬七千名學生受惠。

◎開放藝術學院 (Open College of the Arts)

此機構亦由 Michael Young 於一九八六年所創立，開設了繪畫、雕刻、織品攝影及創

造性寫作等實用課程。開放藝術學院的學生在家從事藝術工作，研讀由學院設計的教材、接受函授指導，及不定期參與地方中心的面授課程。

◎開放學院（Open College）

該學院於一九八七年由英國政府所創設，乃基於接替「開放技術方案」的結束而設立的。它代表了職業教育與訓練的轉型，正如同開放大學代表了高等教育的轉型一樣。開放學院的一億英鎊經費，使其足以買進或自行開發各種類型的高品質課程及教材。另外，值得一提的是，此開放學院與後來由地方發展出的「開放學院網路」（Open College Networks）是不同的，後者屬於地方學院的聯盟，其功能在提供成人學習活動的認可及學分轉移。

◎開放學習基金會（Open Learning Foundation）

此基金會設於一九八八年，其前身是「開放大元技術學院」（Open Poly-technic），由二十所以上的高等教育機構組成，其宗旨是投資生產「開放學習套材」（open learning packages），而這些套材均與校園內的現行課程有關。基金會本身並不招收學生，係將開放學習套材行銷予其會員機構或其他高等教育機構，並透過職員發展及諮商，提供使用機構實際運作上的支持。



◎開放學校（Open School）

該校亦由 Michael Young 於一九八九年所創立，其設校宗旨在將開放學習提供給有特殊需要的學習者，如醫院中的孩童，或一般學校中缺乏專業教師的某些領域，此機構屬於一種補償性及專門性的開放學習機構。

〔「開放學習」對我國的啟示〕

綜觀英國近年來開放學習的發展，其政府與民間組織皆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。可見開放學習的推動，不僅可從成立機構的方式來進行，可由政府專案計劃的方式推行，還可以由現行機構以合作的方式進行。此種極具彈性的經驗，雖未能全盤移植套用於我國，但開放學習的理念：為學習者拓展學習的機會、尊重學習者自主性的作法、彈性設計課程的策略，及政府與民間分工合作的典範，皆值得我們深思與效法：

一、隨著社會的民主化與多元化，開放社會是未來不可避免的趨向。開放社會提供開放學習良好的環境，開放學習奠定開放社會根本的基礎，二者相輔相成，缺一不可。

二、政府與民間應通力合作，推展開放學習。政府應率先設置開放學習機構，或推動開放學習方案，亦可獎勵民間組織及私人機構，興辦開放學習機構。開放學習機構的設立，是推動開放學習的關鍵要素。

三、無論正規教育、非正規教育或非正式教育，均應加強教育工學及電子科技產品的應用，使教學方法更活潑、教材內容更多元、教學工具更新穎。

四、運用電腦網路來建立以學習者自學為主的開放學習系統，使入學機會、學習內容、傳送管道、評量型態等均符合學習者個別需求及民主開放社會所需，更是成人終生學習的典範。

結語

一九四四年「英格蘭教育法案」(The 1944 Education Act in England)宣稱，英國教育政策「要為不同年齡、能力、性向的人，提供多樣的教學和訓練計劃」，以及「要為有能力而又願意學習的人提供繼續教育機會」——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(陳世敏，民78)。加上英國已由工業社會，逐漸步入後工業社會，重視消費者不同的需求及傳播科技的發展，使得知識的傳佈無遠弗屆；促使社會各界深切體認到面對快速變遷的社會，必須採行新的教育策略，要從學習者的立場重新界定教育的功能，亦即教育的功能在幫助學習者發揮個人潛力及滿足其人生需求。此種新的教育取向，也就是開放學習的真精神！

理想上，社會愈開放，教育機會亦應當愈開放。當民眾有意願、有時間、有能力想要



學習時，開放的社會就應提供足夠的教育機會，開放供民眾學習，亦即無論民眾有何種教育需求，開放的社會均應設法提供適當的滿足。「開放學習」是一種彈性而開放的學習歷程，也是一種以學習者為中心的哲學思維。其目的在減少現行教育制度的障礙，拓展彈性而開放的學習管道，使學習者（尤其是社會中的成人）能夠根據其興趣及需要，自主性地選擇學習時間、地點、方式及內容。開放學習為學習者提供彈性設計的課程，及精心編制的學習套材，使學習者可自主決定到學校、在家中、在社區或工作場所進行學習活動。

開放學習不僅強調運用科技來突破時空的阻隔，增加教育的可接近性，更重要的是觀念上的突破：提供所有學習者的學習機會，以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與社會公平理想。開放學習系統整合傳統與隔空的教學方法，它所代表的是結合生活、工作與學習的一種全面的學習方法。從終生學習的概念來看，學習是終其一生繼續不斷的歷程，因此應該廣開學習的機會，去除一切的限制，以方便學習者隨時進出學習的大門，運用資訊網路所建立的開放學習系統必能滿足此種需求。故終生教育是推動開放學習的原動力，而開放學習則是達成終生教育不可或缺的方式。

（編者按：本文獲安慧學苑文教基金會八十五年度成人教育獎助學金）